

郑港〔2018〕56号

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2018年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

全区各委（部）、局、办，各办事处（社区服务中心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快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重点项目建设步伐，继续瞄准“十年立新城”的战略目标，根据全区重点项目推进实际情况，经党工委、管委会研究同意，现将《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2018年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本单位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2018年3月27日

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 2018 年 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方案

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，也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施“十三五”规划、开启全面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新征程的关键一年，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的工作部署，统筹推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（以下简称航空港实验区）重点项目建设，确保全年目标任务顺利完成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及中央、省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围绕“四重点一稳定一保证”工作总格局，坚持“目标导向、问题导向”和“创优势、增实力、补短板、能抓住”方针，以国家中心城市建设为统揽，以“三区一群”建设为引领，坚持“一持续两提升一转变”的发展思路，以智能终端、生物医药、航空物流等战略新兴产业体系构建为着力点，统筹兼顾立体交通枢纽、开放创新、城市功能提升、生态建设、民生及社会事业等工程，加快推动“四个航空港”建设，切实发挥好航空港实验区在郑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中的引领作用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围绕实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 2018 年项目建设各项目目标，实施项目建设“6447”计划，即实施 6 大工程，选择 476 个重点项目，计划总投资 4669 亿元，年度完成投资 703.8 亿元以上；突出“四个一批”项目建设，即确保年内竣工投产（用）项目 134 个、在建项目 107 个、新开工项目 156 个、签约项目 79 个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立体交通枢纽建设工程。实施 15 个重点项目，确保年度完成投资 102.2 亿元。围绕机场、铁路（轨道交通）、高速（立交）、公路等方面，按照“统一规划、适度超前、分步实施”的原则，统筹推进各项立体枢纽设施项目建设，进一步增强郑州航空枢纽客货运承载力，畅通航空港实验区的对外联络，完善航空港实验区客货运集疏能力。重点加快推进郑州机场三期工程、京港澳高速公路组合式互通立交、G107 郑州境东移（三期）改建等项目前期工作，确保按时开工建设；同步加快郑州南站、机场至南站城际铁路、洪泽湖大道互通式立交等项目建设进度，确保按时完成投资目标；加快轨道交通十一号线、郑州南站至登封至洛阳城际铁路等项目建设前期工作，为下一步项目开工打下坚实基础。

（二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工程。实施 170 个重点项目，确保年度完成投资 345.6 亿元。重点围绕新一代智能终

端、电子核心基础部件、智能装备制造、航空及冷链物流、跨境电子商务及网络零售等 10 个新兴产业集群，大力推进郑州合晶硅、豫港生物医药科技园、河南移动数据中心、绿地会展城、科锐配电自动化电力服务等 43 个续建项目建设，确保年内投资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；强力做好惠科 11 代液晶面板、富士康光学玻璃及显示模组、光力半导体智能制造产业基地、润田物流产业园、航田智能终端手机产业园配套服务区等 69 个新开工项目各项准备工作，确保按计划进场施工；继续推进友嘉（河南）精密机械产业园、智能终端（手机）产业园、兴港大厦、中国智能骨干网二期、唯品会跨境电子商务中心等 25 个竣工项目建设进度，确保项目早日建成投入使用；抓好国臻显示模组自动化生产基地、嘉晨-GE 物联网新能源产业基地等 33 个前期项目谋划工作，确保项目早日落地开工。

（三）开放创新工程。实施 14 个重点项目，确保年度完成投资 18.7 亿元。做大做强口岸功能，加快河南省口岸（食品）药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中心、河南省（郑州）口岸食品检验检测用房、进口植物种苗指定口岸等项目建设步伐，力争早日形成规模。加快创新驱动，以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为发展动力，通过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模式等经济增长新方式，实现产业园区转型升级。积极培育一批产业创新平台，推动欣可新航南创新服务综合体、创业中心孵化基地装修改造、台湾科技园一期改扩建等 3 个创新创业综合体竣工运营；加快推进坤鼎中

原国际科技企业产业园、大乘中小企业高科技产业园、颐和精密材料产业园等 5 个续建项目建设，确保年内实现部分主体封顶；加快合坤创意双创孵化综合体、航田创业创新大厦项目、台湾科技园标准化厂房二期等 3 个新开工项目前期准备工作，确保项目按时开工建设；围绕好想你双创智慧园、鸿宾木艺文创产业示范基地等 3 个前期项目做好谋划工作，全力推进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建设。

（四）城市功能提升工程。实施 132 个重点项目，确保年度完成投资 81.4 亿元。围绕市政道路、配套基础设施、综合管廊等重点方面，积极打通连接南北两翼、贯通“四大片区”道路以及园博园的周边道路，有效解决南部和东部区域的用水、用电问题，完善城市排污管网建设，积极推进通航路、乔松街、思存路、南区管养中心等 50 个竣工项目，确保年底竣工投用；全力推进始祖路、洪泽湖大道、郑州国际航空花卉物流港等 28 个续建项目建设工作；重点抓好迎宾大道高架、冀州路、南水北调蓄水池等 37 个新开工项目，确保按期开工建设；加快推进平安建设视频监控系统五期、高铁南站旅游集散中心等 17 个项目前期工作。

（五）生态建设工程。实施 31 个重点项目，确保年度完成投资 24.9 亿元。加快推进区内园林绿地系统建设，积极构建魅力、幸福航空港，确保河西南区安置区周边十条道路绿化、站前大道生态廊道、志洋路生态廊道、高路河等 9 个竣工

项目收尾工作；持续推进苑陵路生态廊道、雍州路生态廊道、梁州大道生态廊道、梅河干流等 9 个续建项目建设工作，进一步提升航空港实验区生态景观建设水平；积极推进跨高路河、梅河干流等桥梁（34 座）新开工程，同时抓好苑陵故城外城生态文化遗址公园、南水北调生态廊道北段等 12 个前期项目手续办理工作，确保项目早日落地。

（六）民生及社会事业发展工程。实施 114 个重点项目，确保年度完成投资 131 亿元。以注重改善民生、增强城市承载力、提升城市品位、提高公共服务效能为出发点，有序推进公共社会事业项目建设。重点抓好河东第四棚户区 1 号地、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、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港区医院、政务服务中心（台湾科技园）装修改造工程等 46 个竣工项目建设；持续推进南区航南新城、河南省省立医院、河东第一棚户区 1 号地等 17 个续建项目建设；着力推进河东第一棚户区 2 号地、河南省职工文体中心、郑州市中医院港区医院、郑州市公安局航空港分局交管巡防大队等 39 个新开工项目；加强人民检察院办案和专业技术用房、办公用房、预防警示教育基地等 12 个项目前期对接，确保项目早日落地开工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航空港实验区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，完善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服务

职能。各片区组团建设指挥部办公室、职能部门、项目责任单位、首席服务官、办事处分工负责，形成“上下联动、条块结合”的工作合力。

（二）强化协调服务。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，围绕年度目标进一步细化任务，建立“项目情况、手续办理、进展情况、存在问题、督查考核”等五本工作台账。各责任单位要提高项目主动服务意识，严格落实项目分包制度，坚持项目例会制度，按照“一个项目、一名领导、一套班子、一抓到底”的“四个一”工作机制，加大协调力度，确保“四个一批”目标任务顺利完成。

（三）加快手续办理。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，根据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方案，提前着手，协助项目单位准备各项审批资料，做好相关文件审查，对可并联审批事项，要进一步简化程序、创新方法、同步办理，为项目开工创造条件。

（四）狠抓要素保障。努力破解项目建设中的瓶颈制约因素，加强要素保障。国土部门要继续坚持有限指标保重点原则，对土地指标集中使用、统筹调配，支持重点项目建设；财政、金融部门要多渠道筹措资金，通过召开银企洽谈会等方式，建立常态化、规范化的对接机制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（五）优化施工环境。建设部门要加大临水、临电、临时道路等进场条件的保障力度，确保项目能够及时进场施工。办事处作为创造项目良好施工环境的责任主体，负责项目外部环

境专项治理、征地拆迁等工作，为项目正常施工保驾护航。公安机关要对强买强卖、强揽工程和阻拦施工等现象及时严厉打击，纪检监察部门对参与其中的公职人员进行严肃查处。

（六）严格督查考核。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，组织部等单位配合做好航空港实验区 2018 年重点项目考核工作，进一步完善考核程序，细化指标体系，采取日常考核与年度考核相结合的方式，实行“月通报、季排名、年考核”，对先进集体和个人以党工委、管委会名义进行表彰，考核结果与干部提拔任用挂钩。

附件：2018 年重点建设项目汇总一览表